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（城南、全区各镇片区二期）全过程咨询服务（工程监理、工程造价咨询）[项目编号：JG2024-693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	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3	中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4	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5	博智顺为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

联系人：黎先生

联系电话：0668-282716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

联系电话：0668-2827166

联系地址：茂名市油城三路319号

招标人名称：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

日期：2025年01月10日

